

证券代码：**300034**

证券简称：钢研高纳

公告编号：**2017-005**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3月10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于2017年3月22日在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丰产业基地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若钢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紧密围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的核心任务开展了各项工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以及董事、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在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广大员工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17]审字第 90219 号）。2016 年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实现营业收入 6.8143 亿元，同比下降 3.97%，实现营业利润

10,620.04 万元,同比下降 24.56%,利润总额 10,496.29 万元,同比下降 26.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96.79 万元,同比下降 22.79%。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15.70 万元,同比增加 202.45%。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17.9393 亿元,较期初增长 14.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2.9972 亿元,较期初增长 8.2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7.67%,基本每股收益 0.2294 元。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有变化。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91,161,119.52 元。根据有关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9,116,111.95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409,430,611.36 元,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967,887.67 元,本年实施分配 2015 年度现金分红派发的 25,631,826.99 元,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70,650,560.09 元。本年度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331,702,880.37 元。

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419,722,9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5,183,374.5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注: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在实施分配前会发生变动,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现金分红总额不变,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董事会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5、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6 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拟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经监事会核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8、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此次公司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符合公司实际需要，其程序及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3 月 23 日